

(簡体字)

有关自令和5年4月起适用新规则的通知

# 垃圾处理手册

请您协助配合垃圾减量和资源回收



笠间市

保存版



笠间市为了让市民能方便又安全的清理垃圾，自令和 5 年 4 月起重新审视垃圾的分类・收集方式。

本手册是为了让市民能更容易了解新的垃圾分类・收集方式而制作的。

清理垃圾时，请您利用本手册以协助配合垃圾减量和资源回收。

## INDEX 目录

可燃垃圾 .....	2
不可燃垃圾 .....	3
资源回收物 1 .....	4
资源回收物 2 .....	5
资源回收物 3 .....	6
有害垃圾・不收集的垃圾 .....	7
大型垃圾 .....	8
市役所无法收集・处理的垃圾 .....	9
垃圾收集日程表 友部地区 .....	10
垃圾收集日程表 岩间地区 .....	11
垃圾收集日程表 笠间地区 .....	12 ~ 15
有关自行搬入垃圾 .....	16
购买厨余处理容器补助金・资源物分类回收奖励金・废食用油回收・小型家电回收再利用 .....	17

### 【 请注意 】

本手册的内容自令和 5 年 4 月 1 日起开始施行。

至令和 5 年 3 月 31 日止仍适用原本的垃圾分类・收集方式。

# 可燃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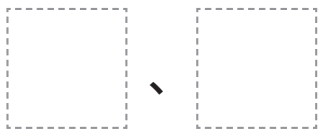
收集场所  
各地区回收场

请于收集日的**上午 8 时前**置于回收场 ※请勿于前一天置于回收场。  
※收集日适逢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收集日

(每周 2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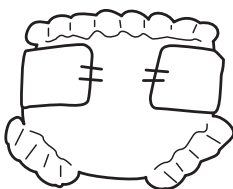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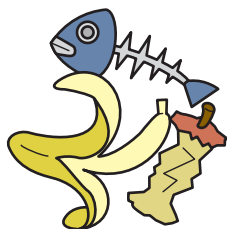
每星期



友部・岩间地区的居民请参考第 10、11 页，笠间地区的居民请参考第 12、13 页填入星期

## 垃圾的种类 (举例)

厨余、贝壳、塑胶类、纸尿裤、皮革制品、橡胶制品、纸屑、家庭医疗废弃物 (不含针类的物品) 等



## 处理手续费

可燃垃圾袋	10 入装	20 公升	100 日圆
(本市指定垃圾袋)		45 公升	200 日圆

### 清理垃圾方式

(注意事项)

- 请务必将可燃垃圾放入本市指定垃圾袋内再置于回收场。非使用本市指定垃圾袋时，则不予收集。
- 请务必于本市指定垃圾袋上填入您的姓名。
- 放不下本市指定垃圾袋内的可燃垃圾，请依大型垃圾的方式处理。(请参考第 8 页)
- 请完全去除厨余的水分后，再放入本市指定垃圾袋内。
- 请去除纸尿裤上的脏污后，再放入本市指定垃圾袋内。(请将脏污倒入马桶内冲掉。)
- 沾有少量食用油等时，请使用纸张或布料吸收或使用凝固剂凝固后，再放入本市指定垃圾袋内。
- 请将树枝等切割成直径 15 公分以内、长度 50 公分以内的大小后，再放入本市指定垃圾袋内。
- 请将橡胶软管切割成 1 公尺 50 公分以内、透明塑胶布・蓝色塑胶布切割成四边为 1 公尺 50 公分以内的大小后，再放入本市指定垃圾袋内。
- 请将卷筒状物品拉长并切割成 1 公尺 50 公分以内的大小后，再放入本市指定垃圾袋内。

※请于本市的超市、便利商店以及日用品杂货零售店等，购买本市指定垃圾袋。



# 不可燃垃圾

收集场所  
各地区回收场

自令和 5 年 4 月 1 日起  
适用新规则。

请于收集日的**上午 8 时前**置于回收场 ※请勿于前一天置于回收场。  
※收集日适逢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收集日

(每月 1 次)

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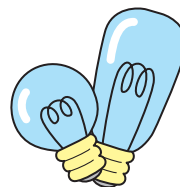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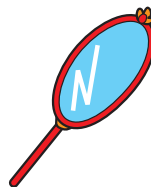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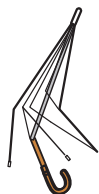
个星期

友部・岩间地区的居民请参考第 10、11 页，笠间地区的居民请参考第 14、15 页填入星期

## 垃圾的种类 (举例)

陶瓷器类、家电产品、电灯泡、杯子、伞、镜子、油或涂料罐类、18 公升罐、剃刀、铁屑、玻璃制品等

(除了资源回收物外可放入本市指定收集箱内的垃圾)



## 处理手续费

收费处理券

5 张装 200 日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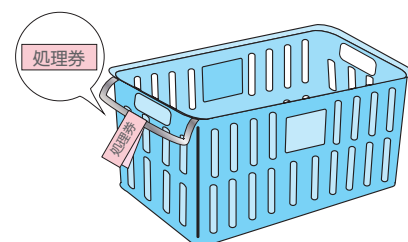
清理垃圾方式

(注意事项)

- 请将不可燃垃圾置于本市指定收集箱内，并依下方图示将不可燃垃圾处理券贴在本市指定收集箱上 (请参考第 11 页)。
- 请务必于不可燃垃圾处理券上填入与本市指定收集箱相同的姓名。  
(使用 1 张不可燃垃圾处理券可处理不超出本市指定收集箱收纳空间、10 公斤以内的不可燃垃圾)
- 未将不可燃垃圾置于本市指定收集箱或未将不可燃垃圾处理券贴在本市指定收集箱上时，则不予收集。
- 任一边长度超过 50 公分以上或本市指定收集箱放不下的不可燃垃圾，请依「大型垃圾」的方式处理。
- 请将家电产品的电线或铁丝切割成 20 公分以内的长度后再捆成一束。
- 请将伞布取下。伞布请依「可燃垃圾」的方式处理。
- 无法依「资源回收物 1」的方式处理之瓶罐类，请先将内容物清空后再丢弃。
- 市役所无法处理废弃的**电视・冰箱・冷冻库・空调设备・洗衣机・干衣机** (家电回收法指定的品项) 及**电脑**。(请参考第 9 页)

※若需要额外的本市指定收集箱需另行收费。(请向本市市役所资源循环课或各支所地域课购买。)

※请于本市的超市、便利商店以及日用品杂货零售店等，购买不可燃垃圾处理券。



# 资源回收物 1

收集场所  
各地区回收场

自令和 5 年 4 月 1 日起  
适用新规则。

请于收集日的**上午 8 时前**置于回收场 ※请勿于前一天置于回收场。  
※收集日适逢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收集日

(每月 2 次)

第

,

个星期

友部・岩间地区的居民请参考第 10、11 页，笠间地区的居民请参考第 14、15 页填入星期

## 垃圾的种类 (举例)

### 罐类

原本装有啤酒、果汁、牛奶、点心类、罐头等食物・饮料的物品



### 瓶类

原本装有啤酒、果汁、酒类、咖啡、果酱、调味料等食物・饮料的物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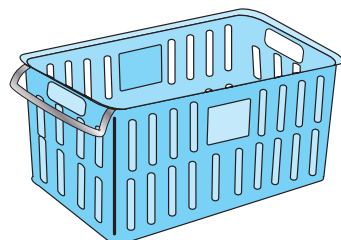
## 处理手续费

免费

### 清理垃圾方式 (注意事项)

- 请将瓶罐类一起放入本市指定收集箱内。
- 请先将瓶罐类的内容物清空后，冲水清洗干净。  
(残留脏污的瓶罐类则不予收集。)
- 请务必将瓶盖取下。  
(金属制瓶盖请依「不可燃垃圾」的方式处理、塑胶制瓶盖请依「可燃垃圾」的方式处理。)
- 未将资源回收物 1 置于本市指定收集箱时，则不予收集。
- 生锈的罐类、无法去除脏污的瓶罐类、残留食品以外油渍的瓶罐类请依「不可燃垃圾」的方式处理。

※若需要额外的本市指定收集箱需另行收费。(请向本市市役所资源循环课或各支所地域课购买。)



# 资源回收物 2

收集场所  
各地区回收场

自令和 5 年 4 月 1 日起  
适用新规则。

请于收集日的**上午 8 时前**置于回收场 ※请勿于前一天置于回收场。  
※收集日适逢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收集日

(每月 2 次)

第



,



个星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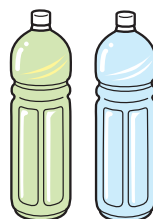


友部・岩间地区的居民请参考第 10、11 页，笠间地区的居民请参考第 14、15 页填入星期

## 垃圾的种类 (举例)

### 宝特瓶

果汁、不含酒精的非乳酸菌及非乳制品之饮品、  
矿泉水、酱油、酒类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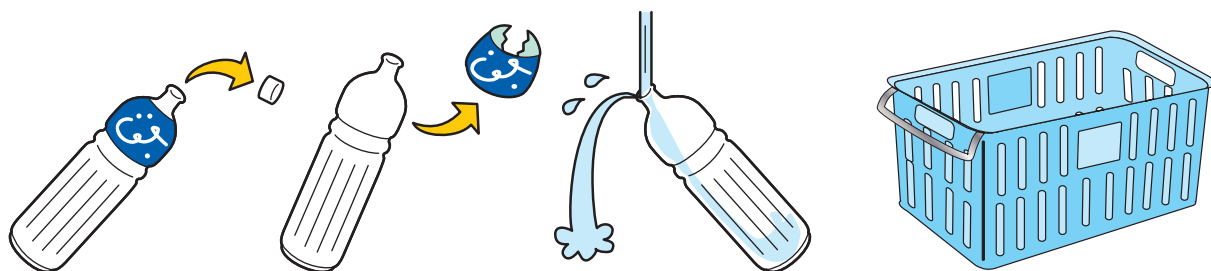
有标示PET回收标志  
的物品均属于资源回  
收物 2

## 处理手续费

免费

清理垃圾方式  
(注意事项)

- 请将宝特瓶放入本市指定收集箱内。
  - 请去除宝特瓶上的标签，并将内容物清空后，冲水清洗干净。  
(残留脏污的宝特瓶则不予收集。)
  - 请务必将瓶盖取下。  
(金属制瓶盖请依「不可燃垃圾」的方式处理、塑胶制瓶盖请依「可燃垃圾」的方式处理。)
  - 非标示 PET 回收标志者，请依「可燃垃圾」的方式处理。
  - 未将资源回收物 2 置于本市指定收集箱时，则不予收集。
- ※若需要额外的本市指定收集箱需另行收费。(请向本市市役所资源循环课或各支所地域课购买。)



# 资源回收物 3

收集场所  
各地区回收场

自令和 5 年 4 月 1 日起  
适用新规则。

请于收集日的**上午 8 时前**置于回收场 ※请勿于前一天置于回收场。  
※收集日适逢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收集日

(每月 2 次)

第



,



个星期



友部・岩间地区的居民请参考第 10、11 页，笠间地区的居民请参考第 14、15 页填入星期

## 垃圾的种类 (举例)

### 纸类

瓦楞纸箱、报纸、杂志(传单)、  
牛奶纸盒



### 保丽龙盘

保丽龙制的生鲜食品托盘



### 布类

衣服类(上衣、裤子、衬衫、毛衣、卫生衣等)、床单、  
手帕等



### 喷雾罐类

头发定型喷雾、涂料等喷雾罐、卡式炉用  
瓦斯罐等



## 处理手续费

免费

### 清理垃圾方式 (注意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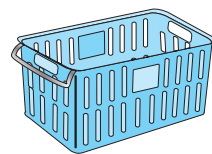
- 请将瓦楞纸箱・报纸・杂志(传单)・牛奶纸盒按种类区分，分别用绳子以十字方式捆好后，放入本市指定收集箱。
- 无法放进本市指定收集箱时，请将捆好的资源回收物 3 置于各地区回收场。
- 请将牛奶纸盒剪开，并冲水清洗干净、风干后再丢弃。
- 请将保丽龙盘冲水清洗干净、风干后再丢弃。
- 请将保丽龙盘・布类・喷雾罐类按种类区分，分别装在可以辨别内容物之透明或半透明的袋子内，再放入本市指定收集箱。(无须装在本市指定垃圾袋内。)
- **残留脏污的资源回收物 3 则不予收集。**

※若需要额外的本市指定收集箱需另行收费。(请向本市市役所资源循环课或各支所地域课购买。)

※请尽量避免于雨天时将资源回收物 3 置于各地区回收场。(若欲置于回收场时，请就资源回收物 3 采取可免于潮湿及脏污的防范措施。)

※请务必将喷雾罐类之内容物使用完毕后打洞。

(请在室外通风良好、无火源的场所打洞泄气。)





# 有害垃圾

自令和5年4月1日起  
适用新规则。

请于收集日的**上午8时前**置于回收场 ※请勿于前一天置于回收场。  
※收集日适逢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 收集日

(每月2次)

与资源回收物3相同之收集日

## 垃圾的种类 (举例)

日光灯、干电池、水银体温计、抛弃式打火机、小型充电电池及使用小型充电电池的产品(充电宝、加热烟等)



## 处理手续费

免费

### 清理垃圾方式 (注意事项)

- 请于与「资源回收物3」相同之收集日放入本市指定收集箱内。
- 请将日光灯放入购买当时之纸盒包装等并捆好。
- 碎裂物·灯泡·日光灯启动器类·LED灯泡请依「不可燃垃圾」的方式处理。
- 请将有害垃圾按种类区分，分别装在可以辨别内容物之透明或半透明的袋子内。
  - ※请于小型充电电池的电极处贴上胶带绝缘。
  - ※充电宝等无法轻易将电池取出者则请维持原状即可。
  - ※铅蓄电池(车用电池等)请委托专业厂商回收处理。
  - ※小型充电电池：锂电池、镍氢电池、镍镉电池、充电宝。
- ※若需要额外的本市指定收集箱需另行收费。(请向本市市役所资源循环课或各支所地域课购买。)

# 不收集的垃圾

## 临时性大量垃圾

因搬家等清理出的临时性垃圾 →

请自行将垃圾搬入环境中心。(请参考第16页)

## 事业废弃物

因事业活动所产生且非属工业废弃物的垃圾 →

请委托具有本市许可的处理业者或自行将垃圾搬入环境中心。工业废弃物不得搬入环境中心。可至市役所官方网站查询具有本市许可的处理业者。



# 大型垃圾（按户别收集）

自令和5年4月1日起  
适用新规则。

## 收集日

（每周1次）

友部地区 每星期三

岩间地区 每星期四

笠间地区 每星期四

※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欲自行将垃圾搬入环境中心时，请参考第16页。

请在此确认详细资讯



## 申请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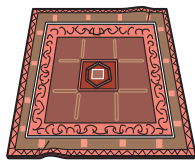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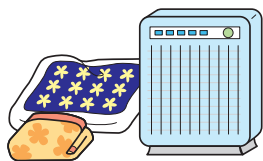
【友部地区】资源循环课

【岩间地区】岩间支所 地域课

【笠间地区】笠间支所 地域课

## 垃圾的种类（举例）

家电产品、自行车、暖炉类、瓦斯炉、铁皮、家具、寝具类、榻榻米、地毯等



## 处理手续费

收费处理券 小 500日圆 大 1,000日圆

### 清理垃圾方式 （注意事项）

- 请向本市市役所资源循环课或各支所地域课直接申请并购买大型垃圾处理券。
- 大型垃圾的三边长度（长·宽·高）合计不超过3公尺者适用「收费处理券一小」，合计3公尺以上者适用「收费处理券一大」。（请事先测量三边长度，并于申请购买大型垃圾处理券时携带长度记录。）
- 放置大型垃圾时，请将大型垃圾处理券贴在明显处，并于本市指定收集日的上午8时前置于庭院或停车场等较便于堆积的场所。
- 1次申请丢弃的大型垃圾以3件为限。
- 请将家电产品的电线从头剪断，并将电线依「不可燃垃圾」的方式处理。
- 请将煤油暖炉内的煤油完全清空。
- 家电产品买新换旧时，请向购买处提出收回旧机的需求。
- 市役所无法处理废弃的电视·冰箱·冷冻库·空调设备·洗衣机·干衣机（家电回收法指定的品项）及电脑。（请参考第9页）

# 市役所无法收集・处理的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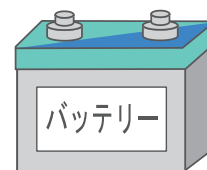
## 轮胎

请洽询轮胎专门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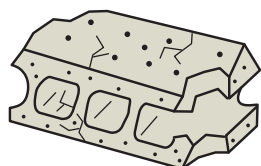
## 汽车・摩托车・农机具・游艇的 本体及零件

请洽询贩售店家或交易商。



## 水泥废弃建材等

请洽询可处理水泥的相关业者。



## 灭火器

请洽询原购买店家。

不知道原购买店家时，请洽询以下  
专线。

环保回收中心免付费专线

☎ 0120-822-3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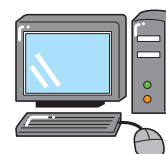


## 电脑本体・萤幕显示器

具有个人电脑 PC 回收标志的废弃电脑可由电脑制造厂商进行回收再  
利用。

请洽询废弃电脑的制造厂商。

无个人电脑 PC 回收标志的废弃电脑则请至「一般社团法人电脑 3R  
推广协会」的官方网站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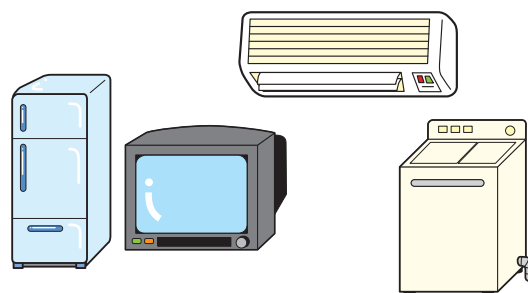
(一般社团法人) 电脑 3R 推广协会

## 电视・空调设备・冰箱・冷冻库・洗衣机・干衣机

家电回收法规定，法律上有义务就上述家电产品进行  
回收再利用。

请洽询原购买店家。

不知道原购买店家时，请洽询附近的电器行。



## 农业用塑胶布

请洽询本市市役所农政课。



# 友部地区垃圾收集日程表

◎收集日适逢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路线	收集地区名	可燃垃圾	不可燃垃圾	资源回收物1	资源回收物2	资源回收物3 有害垃圾	※大型垃圾
A	下市原・中市原・上市原1、2・滝川1、2・香取・新宿・久保下寺・館古宿・本内・原坪・筒埦・小原团地・鴻巣1・こうのす团地・宿1、2・原店1、2・久保・古山・県営友部アパート・宮前1、2・上町・中町・下町・橋爪1、2・旧陣屋1、2、3・八反山・小人町・星山・大田町1、2・松山团地1、2、3・松山南团地・県営松山アパート	每星期一・四	第4个星期三	第1・3个星期二	第2・4个星期二	第1・3个星期五	※每星期三  请透过窗口预约后按户别收集 申请窗口…本所 资源循环课
B	矢野下（上郷、藤株、下郷）・ペリオ・コリナ会区・大古山・南小泉1、2、3・下加賀田・原团地・清住町・若狭山团地・八雲1～2丁目・八幡台1、2・八幡下・中央1～4丁目・大沢上1、2、3	每星期一・四	第3个星期三	第2・4个星期二	第1・3个星期二	第2・4个星期五	
C	友部駅前・鴻巣2・東平1～4丁目・美原1～4丁目・青葉町・東ヶ丘区・西飯田・富士町・内郷・西内郷・飯田1、2、3・大沢下1、2・大沢中3・柿橋西区・中区・北区・南区・東区・柿橋团地	每星期二・五	第2个星期三	第1・3个星期四	第2・4个星期四	第1・3个星期一	
D	旭台・旭台团地1、2、3、4・旭平1、2・旭平团地・サンステージ区・緑丘团地・旭崎1、2・西原・睦团地・西原住宅班・旭丘团地・旭团地・西脇・長野・住吉团地・RG風の杜・みどり野团地・石沢・田向・湯崎・住吉新宿・住吉本宿・随分附本郷・随分附笠松・柏井・柏井团地・旭丘・仁古田東部・仁古田西部・下長兔路・岱長兔路・長兔路3・東原・アクシズタワー旭台・グリーンウッド・白百合区	每星期二・五	第1个星期三	第2・4个星期四	第1・3个星期四	第2・4个星期一	

垃圾收集日程表友部地区

## 「第○个星期（一～六）的判断方法」

不可燃垃圾及资源回收物的收集日以「第○个星期（一～六）」的方式记载。

依据您家中的月历，写成上个月的第5个星期，有可能难以判断今天是第几个星期。

清理不可燃垃圾及资源回收物时，收集日请依「从进入本月后起算第几次的星期几」来判断。

（例）

11月28日（星期一）．．．「第5个」星期一 ←不收集垃圾。

12月5日（星期一）．．．「第1个」星期一

12月12日（星期一）．．．「第2个」星期一

12月19日（星期一）．．．「第3个」星期一

12月26日（星期一）．．．「第4个」星期一

# 岩间地区垃圾收集日程表

◎收集日适逢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路线	收集地区名	可燃垃圾	不可燃垃圾	资源回收物1	资源回收物2	资源回收物3 有害垃圾	※大型垃圾
A	旭町東・旭町西・上町・中町・栄町・参り坂・ 愛宕団地・北根中	每星期一・四	第2个星期三	第1・3个星期五	第2・4个星期五	第1・3个星期三	※每星期四  请透过窗口预约后按户别收集 申请窗口：岩间支所 地域课
B	日吉町・日吉町西・春日町・春日1・吉岡1、2・吉岡住宅・南春日町・東町1・北根東2・第1東宝ランド・第2東宝ランド・ビレッジハウス（旧・雇用促進住宅）・白旗ニュータウン・ヘルシータウン・寿・仲田住宅・春日町大越住宅	每星期一・四	第3个星期三	第2・4个星期五	第1・3个星期五	第2・4个星期二	
C	横関・滝尻1、2・古山・室野・堂山・茅生・東組・花園・長沢・大久保・日向内・仲通・大古沢・駒場・大篠・日向・大網・北根西・五霊・平・山根（南、北）・市野谷（上、中、下）・中村・北根東1・光泉寺泉ミサワホーム	每星期二・五	第4个星期三	第1・3个星期一	第2・4个星期一	第1・3个星期三	
D	新渡戸・白旗ヒルズ・土師・上押辺・下押辺・上安居・下安居・吉沼・安居東部・俎倉・東大牧場・桐山西部・桐山東部・福島・小島・谷原	每星期二・五	第1个星期三	第2・4个星期一	第1・3个星期一	第2・4个星期三	

垃圾收集日程表岩间地区

## 【友部・岩间地区】关于统一资源回收物・不可燃垃圾所使用之本市指定收集箱 ～白色・绿色之本市指定收集箱得继续使用～

原先在友部・岩间地区收集资源回收物时使用白色之本市指定收集箱，不可燃垃圾则使用绿色之本市指定收集箱，于令和2年6月起统一使用蓝色之本市指定收集箱。

现在，不分本市指定收集箱的颜色，白色・绿色・蓝色之本市指定收集箱全部都可以放置资源回收物・不可燃垃圾。



# 笠间地区可燃垃圾收集日程表

◎收集日适逢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 ○ 星期一・星期四路线

地图的黄色地区（第 13 页）

以 及

4 区（新堤以及 50 号线沿线）、大桥（28～33 区）、  
池野边（35～38 区）、福田（41～45 区）、饭田（50 区）、福原（101～109 区）  
饭合・稻田地区的 50 号北侧

## ○ 星期二・星期五路线

地图的绿色地区（第 13 页）

以 及

23 区、中地原（62 区）、寺崎（67～67-1 区）、金井（70 区）  
大渊（71～74 区）、本户（75～79 区）、来栖（80～82-1 区）  
北吉原（83 区）、南吉原（84 区）、手越（85 区）  
上加贺田（86 区）、饭合・稻田地区的 50 号南侧

## ○ 星期三・星期六路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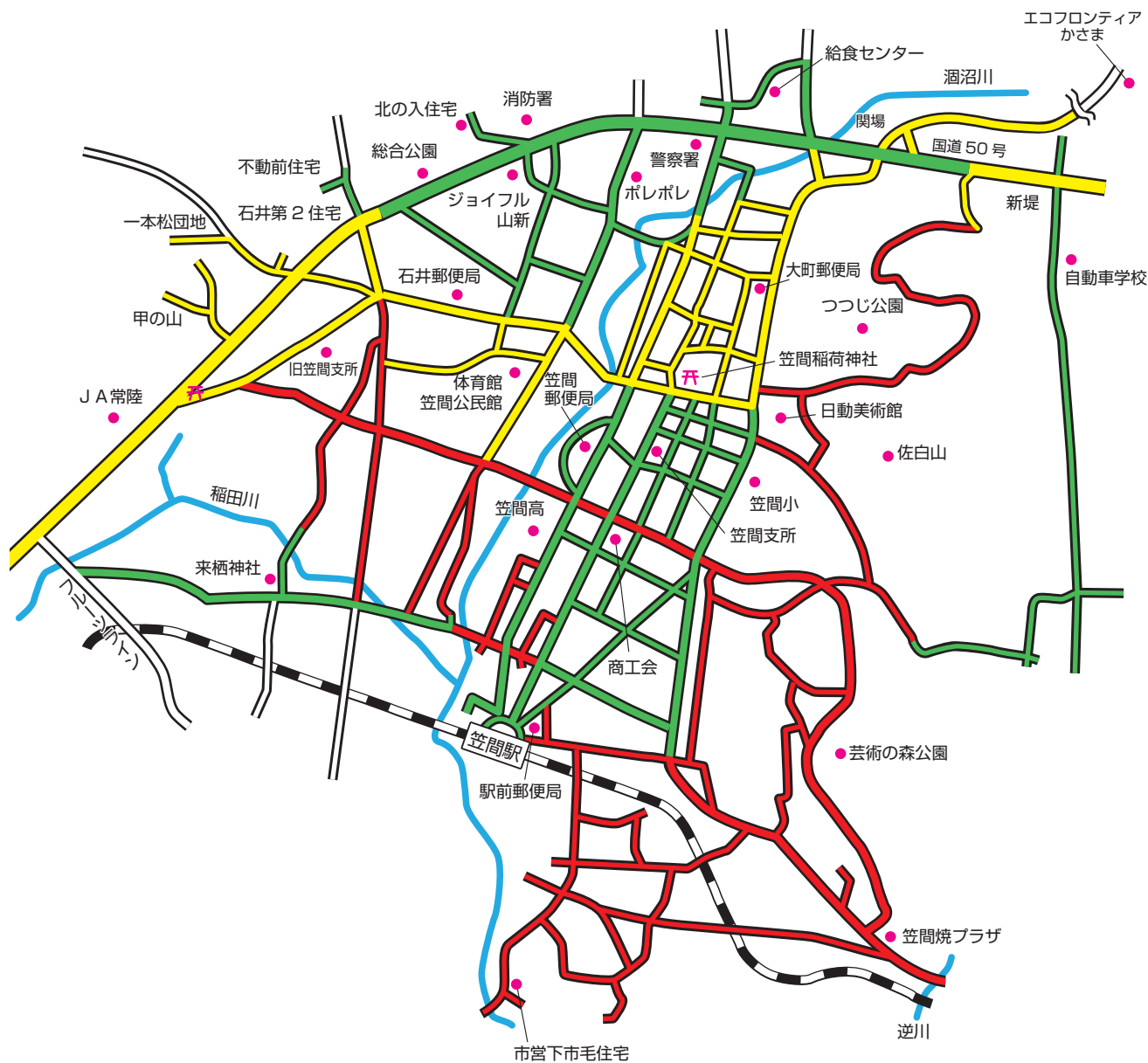
地图的红色地区（第 13 页）

以 及

大郷戸（51 区）、片庭（54～58 区）  
箱田（60～61 区、63～66 区）、日沢（68 区）、石寺（69 区）

・请于右方页面确认以颜色区分的地区。

# 可燃垃圾收集地图



垃圾收集日程表 笠间地区

## 【笠间地区】 国定假日开始收集垃圾

自令和 5 年 4 月起，笠间地区于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请于上午 8 时前将垃圾置于回收场。（取消原先收集日适逢国定假日时另订的补收集日）

# 不可燃垃圾・资源回收物等收集日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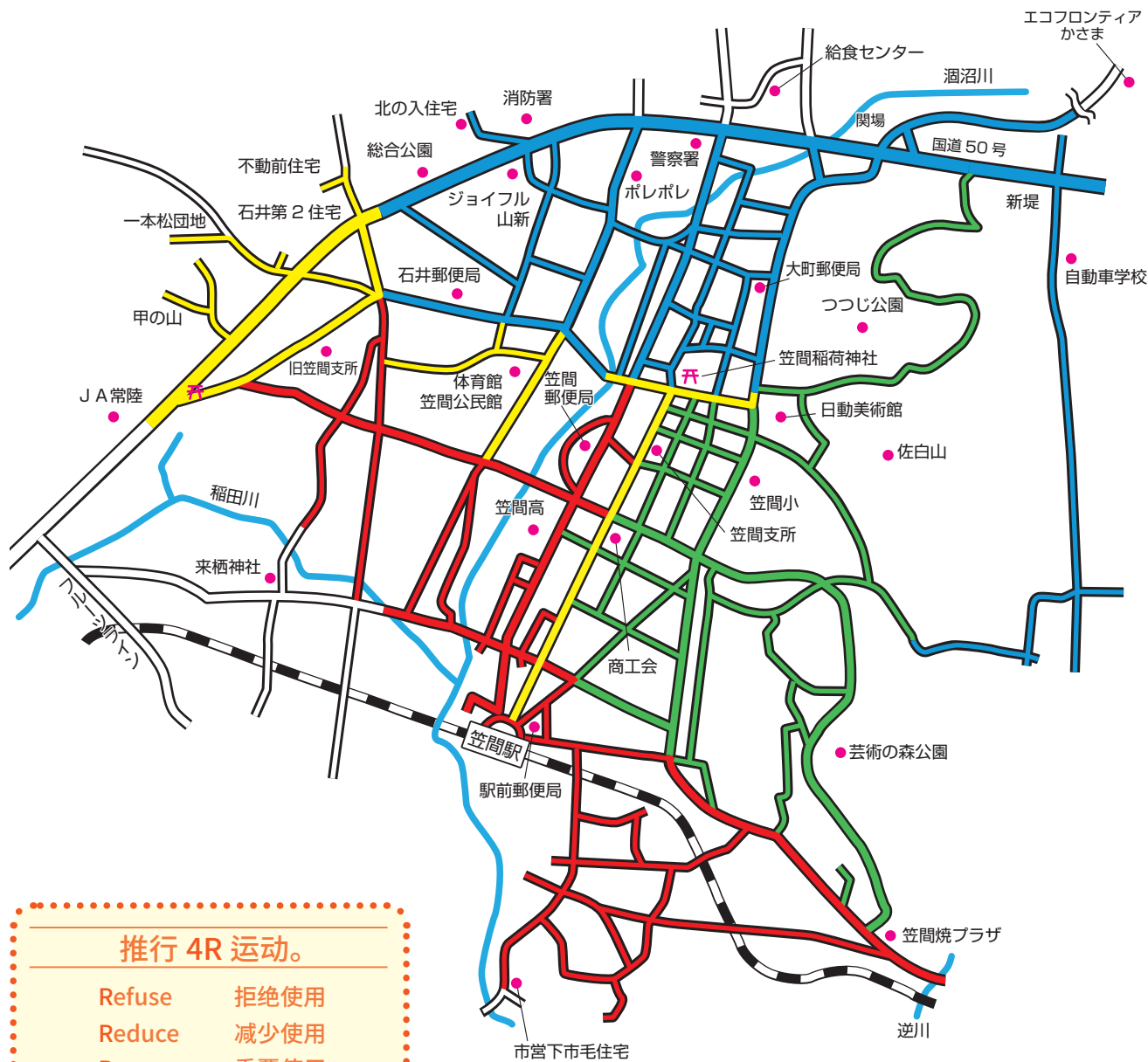
◎收集日 适逢国定假日时也收集垃圾。

地区 \ 收集物	不可燃垃圾	资源回收物 1	资源回收物 2	资源回收物 3 有害垃圾	大型垃圾
黄色地区 (包含一本松团地、甲の山)	第 1 个 星期六	第 2・4 个 星期一	第 1・3 个 星期五	第 2・4 个 星期五	※ 每星期四  请透过窗口预约后按户别收集 申请窗口…笠间支所 地域课
28 区～45 区	第 2 个 星期六		第 1・3 个 星期四	第 2・4 个 星期四	
蓝色地区 (包含 23 区、67-1 区、北の入住宅)	第 1 个 星期五	第 2・4 个 星期二	第 1・3 个 星期三	第 2・4 个 星期三	
50 区、71 区～74 区	第 2 个 星期五		第 1・3 个 星期四	第 2・4 个 星期四	
51 区～67 区、68 区～70 区 (北の入住宅除外)	第 1 个 星期四	第 2・4 个 星期三	第 1・3 个 星期四	第 2・4 个 星期四	
红色地区 (包含 15 区的一部分地区、市 营下市毛住宅)	第 2 个 星期四		第 1・3 个 星期五	第 2・4 个 星期五	
绿色地区	第 1 个 星期三	第 2・4 个 星期四	第 1・3 个 星期三	第 2・4 个 星期三	
75 区～82-1 区	第 2 个 星期三		第 1・3 个 星期一	第 2・4 个 星期一	
饭合・稻田全区	第 1 个 星期二	第 2・4 个 星期五	第 1・3 个 星期二	第 2・4 个 星期二	
83 区～86 区	第 2 个 星期二		第 1・3 个 星期一	第 2・4 个 星期一	
101 区～104 区	第 1 个 星期一	第 2・4 个 星期六	第 1・3 个 星期二	第 2・4 个 星期二	
105 区～109 区	第 2 个 星期一				

垃圾收集日程表笠间地区



# 不可燃垃圾・资源回收物收集地图



## 推行 4R 运动。

- |         |      |
|---------|------|
| Refuse  | 拒绝使用 |
| Reduce  | 减少使用 |
| Reuse   | 重覆使用 |
| Recycle | 循环使用 |

## 【笠间地区】关于集中回收场停止使用

令和 5 年 4 月起之新制适用前，笠间地区居民可将宝特瓶、保丽龙盘、纸盒、布类置于集中回收场。自令和 5 年 4 月起，停止将资源回收物置于集中回收场，请置于各地区回收场。此外，旧笠间支所（石井地内）的集中回收场也停止使用。

请将资源回收物按指定的回收日，置于放置可燃垃圾的地区回收场。

# 有关自行搬入垃圾

## 家庭垃圾自行搬入

◎笠间市环境中心（地址：笠间市长兔路仁古田入会地 1-62）

**搬入受理时间** 星期一～星期五（星期六・星期日及年末年始暂停受理）  
9:00～12:00 / 13:00～17:00

**处理手续费** 不分垃圾种类，每 10 公斤 100 日圆  
（未满 10 公斤时，仍收取处理手续费 100 日圆）

※为确认垃圾的制造地区，请于受理柜台出示如驾照等载有居住地的证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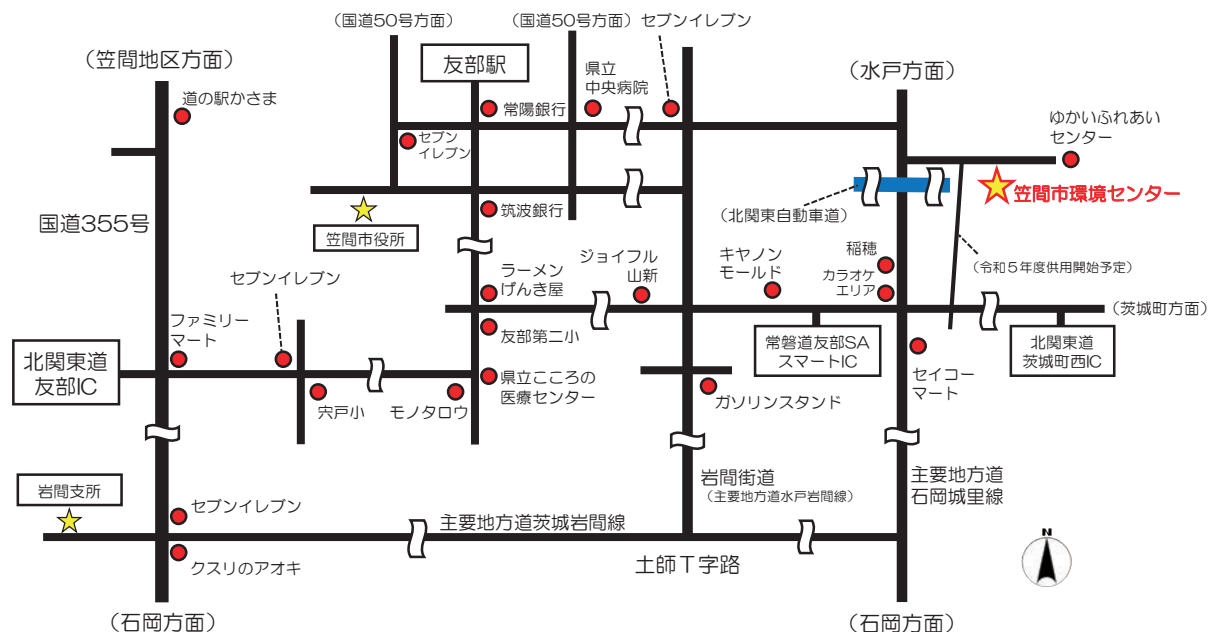
※请确实分类后再自行搬入垃圾。

※关于搬入物品如有不清楚的事项，请事先与环境中心联络。

※自行搬入可燃垃圾时，无需使用本市指定垃圾袋（粉红色的垃圾袋）。请使用可确认内容物的袋子即可。

※工业废弃物不得搬入环境中心。

## 位置图



## 咨询窗口

笠间市环境中心  
☎ 0296-77-2416



## 购买厨余处理容器补助金



为了减少家庭产生的厨余，本市补助购置厨余处理容器（电动厨余处理机、堆肥、EM 有效微生物群发酵厨余桶）等所需部分费用。（令和 5 年 1 月现在）  
补助条件及申请方法，请扫描 QRcode 确认详细资讯。

## 资源物分类回收奖励金



申请登录为资源物分类回收团体、每年进行 2 次以上资源回收活动，依资源物的回收量交付奖励金。请积极参与地区内资源物分类回收团体的活动，推广回收再利用运动。

## 废食用油回收



为了达成垃圾减量、资源回收、河川等环境保护之目的，本市提供回收废食用油服务。请将废食用油装入宝特瓶等容器内，送至本市市役所资源循环课或各支所地域课服务窗口。

## 小型家电回收再利用



手机或数位相机等小型家电富含贵金属资源，笠间市致力提供小型家电的回收再利用服务。



### 回收品项 (31 项)

(令和 5 年 1 月现在)

- 数位相机 ●游戏机 ●交直流变压器 ●计算机 ●电子记事本
  - 随身听 ●手持摄影机 ●功能型手机·智慧型手机
  - 车用导航机 ●收音机 ●路由器·交换器 ●数位录音笔 ●助听器
  - 行动式 DVD·蓝光录影机/播放器 ●电子书阅读器
  - 个人电脑 (笔记型) ●平板电脑
  - 电磁装置等 (硬碟、USB 随身碟、记忆卡)
  - 游戏软体 (CD·DVD 除外) ●电子体温计 ●电子温湿度计
  - 电子体脂计 ●电子婴儿体重计 ●数位计步器
  - 底片相机 ●吹风机 ●电动刮胡刀 ●电动除毛机
  - 电动牙刷 ●石英钟 ●电子钟
- ※包含遥控器·充电器·充电电池等附属品

**请直接送至本市市役所资源循环课、各支所地域课服务窗口。**

※受理时间为平日市役所服务时间（上午 8 时 30 分至下午 5 时 15 分）。

### 注意事项

- 请务必将个人资讯删除后再送至市役所回收。
- 请将电池取出。
- 已拆解之家电产品请勿送至市役所回收，以免造成危险。

**请配合协助小型家电的回收再利用！**

MEMO

※本手册主要使用的图片为经济产业省公开发表的内容

---

## 笠间市 垃圾处理手册

发 行 / 笠间市市民生活部 资源循环课  
茨城县 笠间市中央 3-2-1 TEL 0296-77-1101



---

令和 5 年 1 月发行